

# 南通市水资源公报

NAN TONG SHI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 2018



南通市水利局

# 目录

## 概述

一. 降水量

二. 水资源量

三. 水资源利用

四. 水资源动态与用水指标

五. 水资源保护

六. 节水型社会建设

七. 防汛抗灾

八. 水资源管理

## 概述

南通滨江临海，拥有长江和黄海黄金岸线，是长三角一体化和江苏沿海开发两大国家战略的重要港口城市。苏通大桥和崇启大桥连接大江南北，南通融入苏南、贴紧上海成为现实。南通地势平坦，河网密布，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水资源开发利用条件优越。

2018年全市平均降水量为1216.0毫米，折合降水总量为110.8亿立方米，属于偏丰水年。

2018年全市可利用水资源量44.82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29.71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10.93亿立方米，水利工程引长江水量30.09亿立方米，排水量51.91亿立方米，企业直接取用长江水约26亿立方米。

2018年全市总用水量为37.39亿立方米。农田灌溉用水19.84亿立方米，林木渔畜用水1.59亿立方米，工业用水10.86亿立方米，城镇公共用水量0.94亿立方米，居民生活用水3.05亿立方米，生态环境补水量1.10亿立方米。

2018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511.5立方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44.37立方米/万元；农田亩均灌溉用水量177.4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33.10立方米/万元（含火电），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114.3升/天。

2018年对南通市118条河流210个断面进行了水质调查监测，综合评价结果表明：达到Ⅱ类水质的断面14个，占6.7%；Ⅲ类水质断面63个，占30.0%；Ⅳ类水质断面106个，占50.5%；Ⅴ类水质断面19个，占9.0%；劣于Ⅴ类水质断面8个，占3.8%。累计超Ⅲ类水质标准的断面133个，占63.3%。

2018年内河水质符合Ⅲ类水标准的河流占27.7%；Ⅳ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57.6%；Ⅴ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10.3%；劣Ⅴ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4.3%。内河水功能区达标率为51.8%。

2018年长江南通段水质类别在Ⅱ～Ⅲ类之间，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100.0%，全市以长江为饮用水源地供水的水质达标率为100.0%。

## 一、降水量



2018 年全市平均降水量为 1216.0 毫米，折合降水总量为 110.8 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降水量偏多 14.7%，属偏丰水年。

### （一）降水量时空分布

2018 年全市降水量时段分布不均，降雨集中在汛期，5-9 月降水量为 750.7 毫米，比多年汛期降水量（688.1 毫米）偏多 9.1%，占全年降水量的 61.7%。汛期内降雨主要集中在 5 月、8 月，月平均降水量均达 190 毫米以上，两个月共降雨 404.9 毫米，占汛期降水量的 53.9%，6 月降水量相对偏少，平均降水量 66.8 毫米；非汛期内 12 月降水量最多，月平均降水量为 96.8 毫米，10 月份降水量最少，降水量仅为 23.9 毫米。全市 2018 年月平均降水量分布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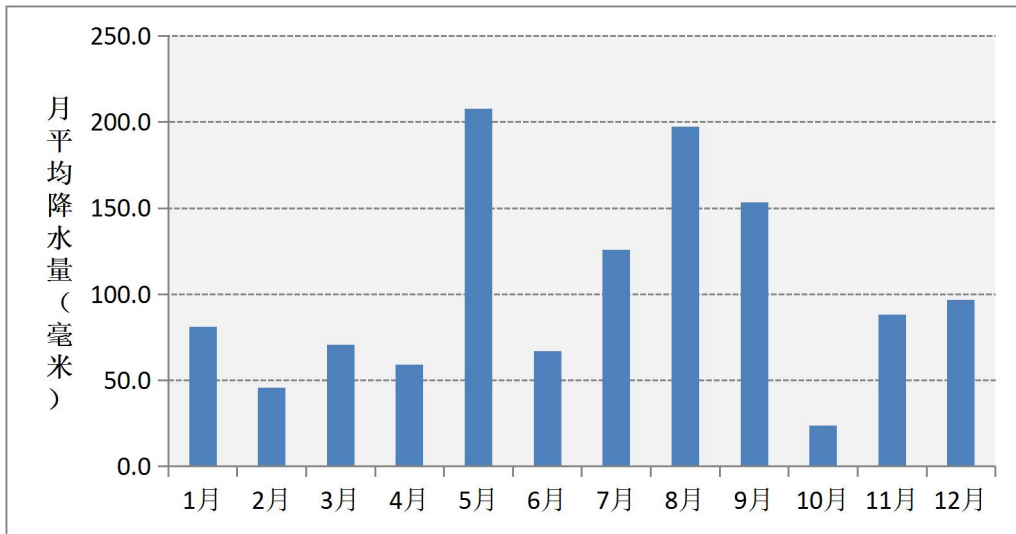


图1 南通市2018年月平均降水量月分配图

2018年降水量区域分布不均匀，市区、海门市及如东县降水量相对较多，年平均降水量达1350毫米左右；其它地区降水量在1000毫米-1200毫米左右。全年最大雨量点为海门青龙港站，年降水量为1619.2毫米；最小雨量点为海安丁堡河闸站，年降水量948.4毫米。各区域年平均降水量分布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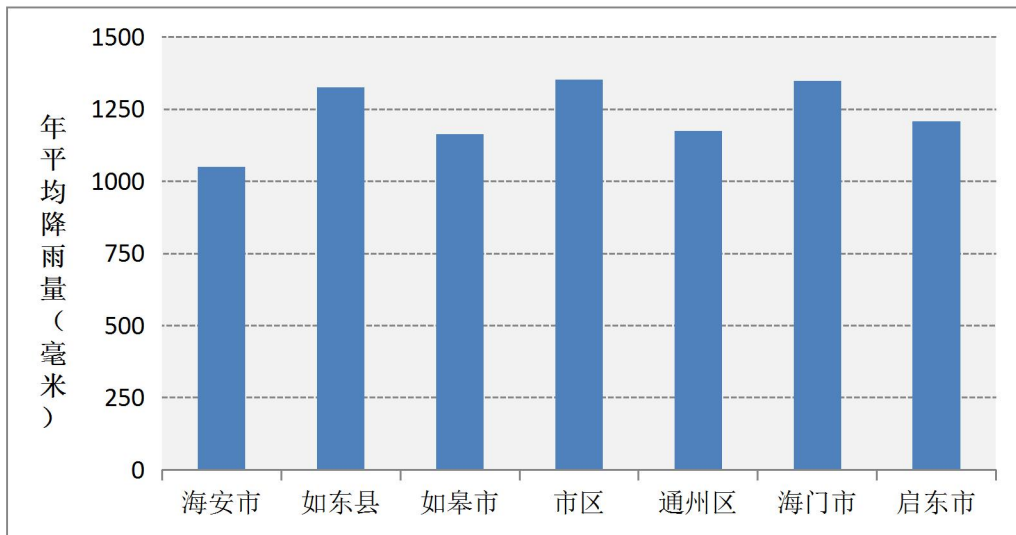


图2 南通市2018年各地年平均降水量分布图

## （二）梅雨

2018年梅雨期为6月22日至7月9日，梅雨期共18天，较常年略短。今年全市梅雨期平均降水量与往年相比偏少，平均降水量为102.1毫米，比去年梅雨期降水量74.8毫米偏多36.5%。整个梅雨期降水量分布不均，降雨高值区在市区，平均降雨量为142.0毫米，低值区在启东，平均降雨量为66.9毫米。梅雨期最大雨量点为海门新江海河闸196.5毫米，单站最小雨量点为启东向阳站41.5毫米。全市共有15个站点超100毫米，超100毫米的降雨覆盖面积为3409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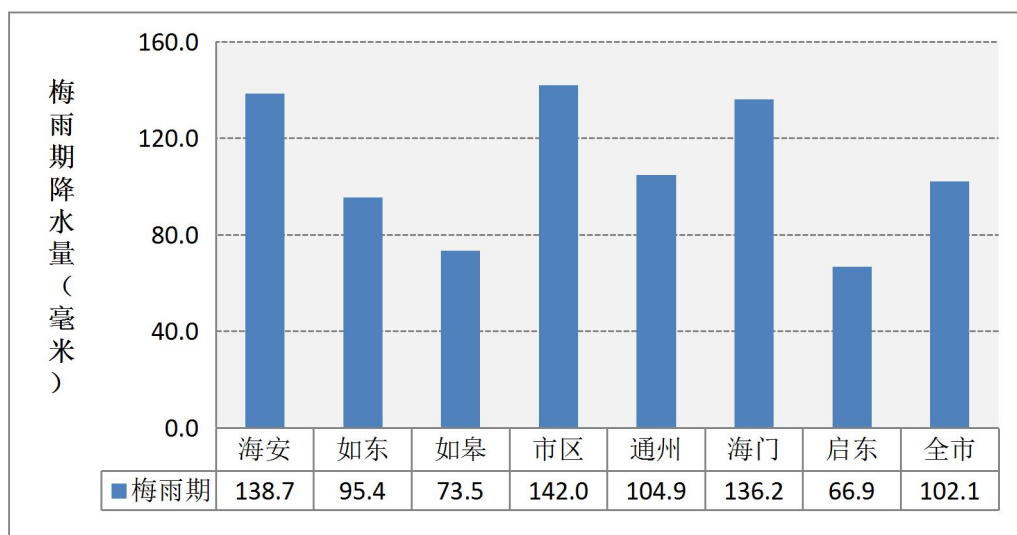


图3 南通市2018年梅雨期各地平均降水量分布图

## （三）强降雨

2018年强降雨主要出现在5月24~25日、6月28~30日、7月21~22日、8月16~17日、9月16日、9月19日~9月21日。

主要强降雨过程分析如下：

5月24~25日，我市遭遇强降雨，全市2天累计面雨量134.2毫米。24日全市普降

大到暴雨，面雨量达 56.4 毫米，暴雨主要分布在南通市中北部，其中海安市的面雨量最大为 80.6 毫米。25 日全市普降大到暴雨，沿江及东南部沿海地区出现大暴雨，全市面雨量达 77.8 毫米，全市 36 个雨量报汛站共有 8 个站超 100 毫米，覆盖面积为 1379.4 平方公里，最大点雨量为营船港闸 145.0 毫米。25 日 20 时起雨势减小并渐止。

6 月 28~30 日，全市 3 天累计面雨量为 52.3 毫米。28 日海安、如东中到大雨，其他地区小雨。29 日零星小雨。30 日我市降雨分布不均，其中海安、市区、通州及海门大到暴雨，局部大暴雨，其他地区小到中雨，全市面雨量 41.7 毫米，暴雨中心在市区及海安，最大雨量站为营船港闸 105.0 毫米，其次为海安花庄 101.0 毫米。

7 月 21~22 日，全市 2 天累计面雨量为 59.2 毫米。21 日全市小到中雨。22 日受 10 号台风“安比”影响，我市普降大到暴雨，全市面雨量为 54.1 毫米，暴雨中心在启东、如东沿海一带。最大雨量站为启东七门闸站 95.0 毫米，其次为如东岔河站 88.0 毫米。

8 月 16~17 日，受 18 号台风“温比亚”影响，全市 2 天累计面雨量为 78.1 毫米。16 日全市普降大到暴雨，全市面雨量 41.3 毫米，暴雨中心在启东及海门沿江一带，全市最大点雨量为启东新港站 91.5 毫米。17 日全市中到大雨，局部大暴雨，暴雨中心在如皋及市区沿江一带，全市面雨量 36.8 毫米，36 个雨量报汛站有 1 个站超 100 毫米，为如皋焦港站 121.5 毫米。

9 月 16 日，受 22 号“山竹”台风倒槽影响，全市普降暴雨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全市面雨量为 97.8 毫米，暴雨中心在海门及市区沿江一带。各地面雨量分别为海门 163.1 毫米、市区 134.0 毫米、如东 116.5 毫米、启东 114.6 毫米、通州 91.3 毫米、如皋 66.9 毫米、海安 30.6 毫米。本次降雨最大点雨量为海门青龙港站 282.0 毫米，其次为海门新江海河闸 217.5 毫米、市区营船港闸 217.5 毫米，三站最大一日降雨量均超有记录以来的历史最大值。最大一日降雨量重现期分别为青龙港 150 年一遇、新江海河闸 90 年一遇、营船港闸 90 年一遇。全市 36 个雨量报汛站共有 16 个站超 100 毫米，超 100 毫米笼罩面积

为 1046 平方公里。

9 月 19 日~9 月 21 日，全市 3 天累计面雨量为 30.7 毫米。19 日全市小雨，局部大雨，面雨量 5.0 毫米。20 日雨势加强，全市中到大雨，局部暴雨，暴雨中心在通州区及海门沿江一带，全市面雨量 22.6 毫米，36 个雨量报汛站中有 5 个站超 50 毫米，最大雨量点通州区十总站 84.5 毫米，其次为海门青龙港 73.0 毫米、新江海河闸 69.5 毫米。21 日雨势转小。



## 二、水资源量

### （一）地表水资源量

2018 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29.71 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 325.8 毫米，比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26.19 亿立方米偏多 13.4%。其中里下河区 1.06 亿立方米，斗南垦区 6.61 亿立方米，通南沿江区 22.03 亿立方米。

在地表水资源量的年内分配上，汛期占全年的 52.8%，非汛期占全年的 47.2%。各县市区中，以如东县地表水资源量占比最大，占 22.19%，市区占比最小，占 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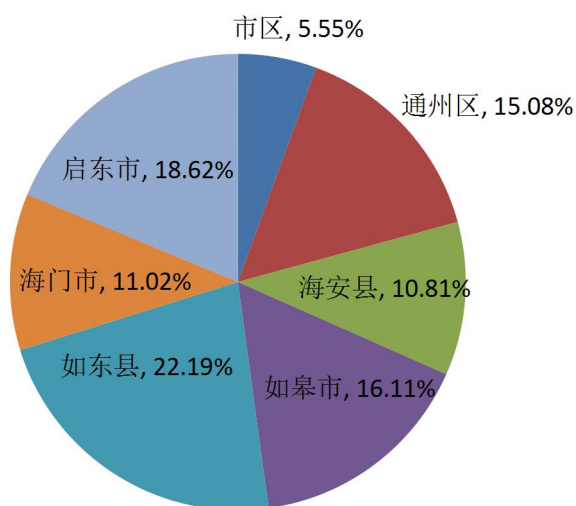


图 4 南通市 2018 年地表水资源量比例图

### （二）地下水资源量

2018 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 10.93 亿立方米，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 9.43 亿立方米，地表水体入渗补给量 1.50 亿立方米，重复计算水量 0.33 亿立方米。

### （三）水资源总量

2018年全市水资源总量40.31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29.71亿立方米，浅层地下水资源量10.93亿立方米，重复计算水量0.33亿立方米。

表1 2018年各行政分区水资源量统计表 单位：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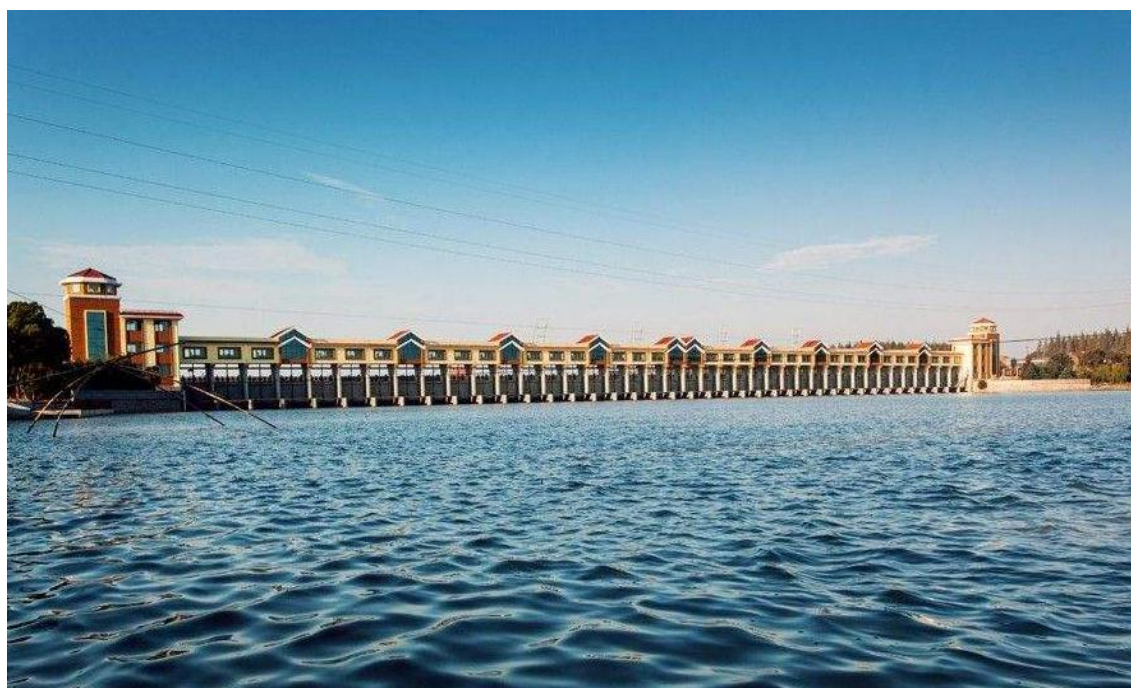
地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降水量 (毫米)	地表水资源量	降雨入渗 补给量	地表水体入渗 补给量	重复 计算量	地下水 资源量	水资源 总量
全市	7907.00	1216.0	29.71	9.43	1.50	0.33	10.93	40.31
崇川区	77.66	1202.0	0.67	0.10	0.01	0.00	0.12	0.79
港闸区	48.48	1202.0	0.42	0.06	0.01	0.00	0.07	0.49
开发区	280.46	1503.7	0.56	0.46	0.07	0.01	0.53	1.08
通州区	1360.69	1175.3	4.52	1.76	0.25	0.05	2.01	6.47
海安市	1006.78	1049.1	3.00	1.06	0.16	0.04	1.22	4.18
如皋市	1400.12	1164.6	4.79	1.79	0.26	0.06	2.05	6.78
如东县	1671.28	1325.5	6.59	1.31	0.35	0.08	1.66	8.18
海门市	939.97	1348.3	3.93	1.39	0.17	0.04	1.57	5.46
启东市	1121.56	1208.9	4.59	1.49	0.21	0.05	1.70	6.24

### （四）过境水资源量

2018年，全市引长江水量30.09亿立方米，其中九圩港闸9.95亿立方米，南通闸5.91亿立方米，焦港闸4.57亿立方米，碾砣港闸5.09亿立方米，营船港闸0.44亿立方米，其他闸引水合计4.14亿立方米。全市入江水量5.31亿立方米，入海水量46.6亿立方米。

## （五）可利用水资源量

2018 年全市可利用水资源量 44.82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29.71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 10.93 亿立方米，水利工程引长江水量 30.09 亿立方米，排水量 51.91 亿立方米，企业直接取用长江水约 26 亿立方米。



### 三、水资源利用



#### （一）用水量

2018年，全市用水量37.39亿立方米，其中，市区9.95亿立方米，通州4.48亿立方米，海安5.06亿立方米，如皋6.85亿立方米，如东6.29亿立方米，海门2.31亿立方米，启东2.45亿立方米。

#### （二）用水结构

各类用水量中，农田灌溉用水19.84亿立方米，林木渔畜用水1.59亿立方米，工业用水10.86亿立方米，城镇公共用水量0.94亿立方米，居民生活用水3.05亿立方米，生态环境补水量1.10亿立方米。

表2 南通市2018年各行政分区用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立方米

行政 区名 称	农业用水量			工业用水量			城镇 公共 用水	居民 生活 用水	生态 环境 用水	总用 水量	其中 地下 水
	农田 灌溉	林牧 渔畜	小计	火核 电	一般 工业	小计					
市区	0.00	0.00	0.00	7.61	1.18	8.79	0.45	0.68	0.03	9.95	0.05
通州	3.20	0.41	3.61	0.03	0.37	0.40	0.05	0.36	0.07	4.48	0.01
海安	4.18	0.21	4.39	0.00	0.18	0.18	0.08	0.32	0.09	5.06	0.06
如皋	5.84	0.10	5.94	0.00	0.35	0.35	0.01	0.54	0.00	6.85	0.04
如东	3.66	0.51	4.17	0.00	0.44	0.44	0.32	0.46	0.90	6.29	0.02
海门	0.95	0.34	1.29	0.01	0.49	0.50	0.03	0.47	0.01	2.31	0.01
启东	2.02	0.02	2.03	0.04	0.15	0.20	0.00	0.22	0.00	2.45	0.02
合计	19.84	1.59	21.43	7.70	3.16	10.86	0.94	3.05	1.10	37.39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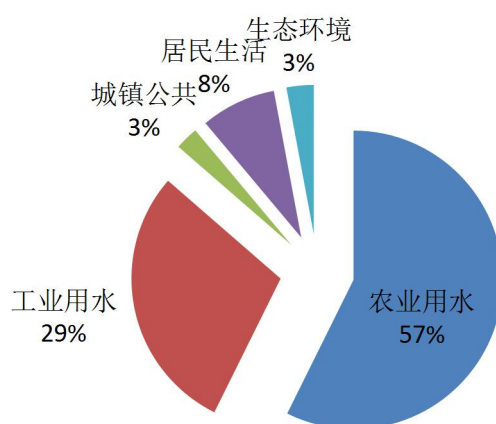


图5 南通市2018年分类用水比例图

## 四、水资源动态与用水指标

### （一）内河水势动态

2018年通扬运河（海安通）最高水位 3.18米，如泰运河（丁堰）最高水位2.98米，九圩港河（石港）最高水位3.05米，通吕运河（南通闸）最高水位2.80米，焦港河（搬经）最高水位3.12米，通启运河（营船港）最高水位2.43米，里下河（海安串）最高水位1.65米，内河水势与常年基本一致。

### （二）长江水势情况

2018年长江大通站年径流量9111亿立方米，平均流量25000立方米/秒，与多年平均年径流量基本一致，最大流量 46900 立方米/秒，发生于7月22日。天生港最高潮位6.19米（吴淞基面，下同）（8月13日），最低潮位1.17米（2月14日）。

### （三）用水指标情况

2018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 511.5 立方米（常住人口 731.0 万人），单位 GDP 用水量 44.37 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 8427 亿元）；农田亩均灌溉用水 177.4 立方米（农作物播种面积 1118.54 万亩），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33.10 立方米/万元（含火电，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3283.2 亿元）；一般工业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12.1 立方米/万元，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 114.3 升/天。

## 五、水资源保护



2018 年对南通市 118 条河流 210 个断面进行了水质调查监测，综合评价结果表明：达到 II 类水质的断面 14 个，占 6.7%；III 类水质断面 63 个，占 30.0%；IV 类水质断面 106 个，占 50.5%；V 类水质断面 19 个，占 9.0%；劣于 V 类水质断面 8 个，占 3.8%。累计超 III 类水质标准的断面 133 个，占 63.3%。

2018 年内河水水质符合 III 类水标准的河流占 27.7%；IV 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 57.6%；V 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 10.3%；劣 V 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 4.3%。内河水功能区达标率为 51.8%。

2018 年长江南通段水质类别在 II~III 类之间，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 100.0%，全市以长江为饮用水源地供水的水质达标率为 100.0%。

### （一）河流水质

2018 年对南通市 118 条河流 210 个断面进行了水质调查监测，综合评价结果表明：达到 II 类水质的断面 14 个，占 6.7%；III 类水质断面 63 个，占 30.0%；IV 类水质断面 106 个，占 50.5%；V 类水质断面 19 个，占 9.0%；劣于 V 类水质断面 8 个，占 3.8%。累计超 III 类水质标准的断面 133 个，占 63.3%。

2018 年长江南通段水质类别在 II~III 类之间，总体水质状况良好。26 个水质监测断

面符合II类水质标准的有14个，占53.8%；符合III类水质标准的断面12个，占46.2%。

内河184个水质监测断面中符合III类水质标准的有51个，占27.7%；符合IV类水质标准的有106个，占57.6%；符合V类水质标准的断面19个，占10.3%；劣V类水质标准的断面8个，占4.3%。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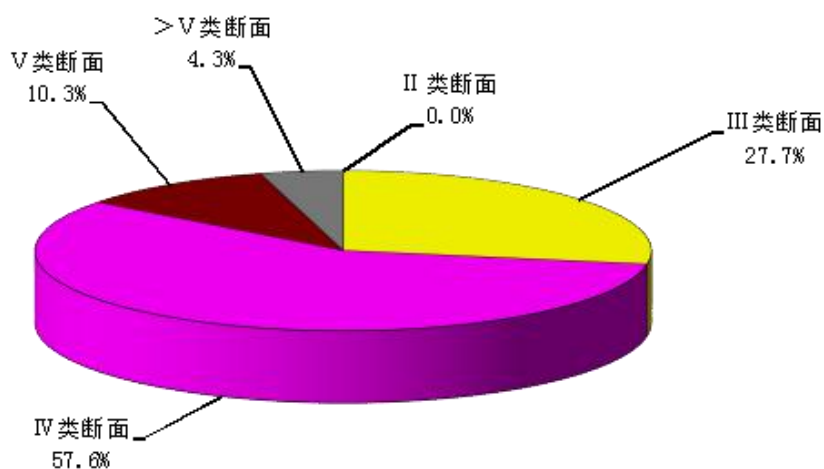


图6 2018年南通市河流各类水质断面比例状况

## (二) 地表水功能区达标状况

2018年共监测南通市境内水功能区187个，全年水质达标的功能区107个，水功能区达标率57.2%；汛期水质达标的功能区106个，达标率56.7%；非汛期水质达标的功能区109个，达标率58.3%。从达标率时间分布看，达标率最低时期发生1月份，最高发生在12月份。

长江南通段21个水功能区水质类别在II~III类之间，以III类水为评价标准，则全部达标；以长江水功能区水质目标为评价标准，达标率为100.0%。

内河水功能区达标率为 51.8%，其中 12 条一级河道 42 个水功能区中，达标的水功能区有 25 个，一级河道水功能区达标率为 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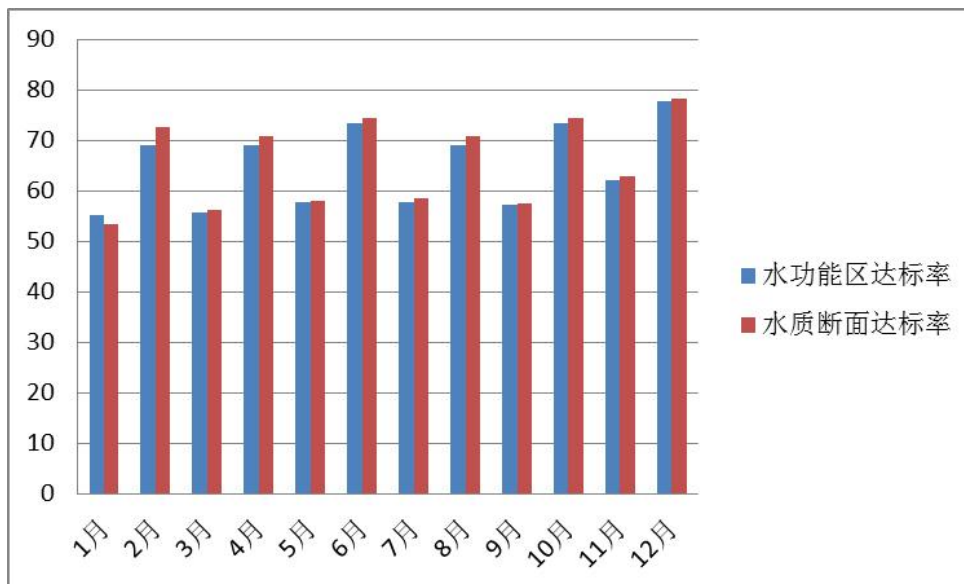


图 7 2018 年南通市水功能区达标率统计

### （三）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

2018 年对全市长青沙水厂、狼山水厂、老洪港水厂、海门水厂等 4 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共监测 24 次，4 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标准，满足饮用水源地水质要求，水质达标率为 100%。

### （四）考核水功能区水质状况

2018 年南通市考核水功能区共 31 个功能区，对照水功能区水质目标，达标的功能区为 25 个，全年达标率 80.6%；功能区水质监测断面 41 个，以氨氮、高锰酸盐指数双因子评价，全年达标断面 32 个，达标率为 78.0%。

## 六、节水型社会建设

随着海安市、启东市创成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并顺利通过国家节水型社会达标县技术评估和验收，南通市实现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全覆盖，提前达到 2020 年 70% 以上县（市）建成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的目标。

1. 积极推进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和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创建工作。指导海安、启东两市在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查遗补缺，争创达标县。

2. 高质量开展各类节水型载体创建。创成省级节水型学校 8 所，完成全市 2015 年命名的 90 个省级节水型载体复查。

3. 严格定额管理。对所有自备水源取水户和规模以上非居民用水户实行用水定额（计划）管理，超定额（计划）实行累进加价收费制度。

4. 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在全市用水产品、企业、灌区和公共机构中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会同省发改委等部门出台市级水效领跑者实施方案，评选并公布首批 5 家市级水效领跑者（2 个节水产品、2 个企业和 1 个单位），强化企业、公共机构和用水产品的水效意识和水效责任。

## 七 防汛抗灾

4月10日，长江防总防汛抗旱检查组实地检查我市防汛抗旱工作情况。副市长赵闻斌，市水利局局长司祝建，局长助理周兴余等参加活动。检查组先后来到如皋市长青沙西南角段、九圩港提水泵站工程、长江桃园段等工程现场等地。检查组表示，南通防汛工作措施完善，思想和预案准备充分。同时，检查组提出三点建议：在建工程防汛措施行要落实防汛责任；集中力量排查问题，及时消险；影响防汛工作的违章建筑不能死灰复燃。

4月20日，我市召开防汛防旱工作会议，旨在贯彻落实全国国土绿化、森林防火和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全省当前防汛工作要求，深入分析全市防汛防旱工作形势，全面部署今年工作任务。副市长、市防汛防旱指挥部指挥赵闻斌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由市政府副秘书长倪永平主持。赵闻斌指出，防汛抗旱工作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他强调，要切实做到防汛责任落实到位、隐患排查整改到位、重点部位防范到位、河道水域管护到位、应急抢险能力保障到位。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协作配合，严肃工作纪律，全面形成防汛防旱工作强大合力，努力夺取今年防汛防旱工作的新胜利，切实保障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会上，各县（市、区）向市政府递交了防汛防旱工作责任状。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分管主要负责同志，水利（务）局主要负责同志，崇川区住建局、港闸区农水局、开发区农工局、通州湾示范区规划建设环保局主要负责同志，市防汛防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负责同志等60多人参加会议。

5月25日晨开始我市出现强降水过程。为应对这次强降雨，市防指高度重视，及时部署，科学调度，全市各级防汛水利人员坚守岗位，密切监视雨情、汛情发展态势。一是超前谋划，科学调度水利工程；二是密切关注，加强会商研判；三是加强值班值守，保

证信息畅通。南通市气象台 2018 年 5 月 25 日 9 时 49 分升级暴雨黄色预警信号为暴雨橙色预警信号。市防办将密切关注天气变化，继续全力做好各项防汛排涝工作。

为有效应对主汛期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性洪涝灾害和台风袭击，提高实战能力，5 月 31 日下午三点，南通市防汛防旱指挥部在如东、如皋、节制闸、市防汛仓库、姚港闸、九圩港提水泵站等六个分现场，组织开展 2018 年全市防汛抢险演练。市委宣传部、市公安局、市海洋与渔业局等近 20 个部门单位参加了演练。

6 月 20 日下午，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徐惠民率水利、建设等部门检查城市防汛排涝工作。他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部署，立足防大汛、抗强台，查找堵塞漏洞，做实做细工作，确保防汛排涝措施该落实的早落实、该到位的早到位，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副市长赵闻斌，市政府秘书长陈俊参加检查，通州区、崇川区等地主要领导陪同检查。

7 月 20 日上午，市政府副秘书长、市防指副指挥倪永平召集水利、气象、海洋、水文等部门在市防汛防旱指挥中心召开会商会，分析研判台风发展趋势和防御形势，研究部署相应的防御措施。倪永平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加强监测预报和分析研判，全力做好台风“安比”防御工作。7 月 20 日下午起，水利部门调度沿江大中型涵闸停止引水、九圩港泵站停止抽水，市区沿江小型涵闸和沿海主要涵闸全力排水，全面预降，尽可能腾空河道库容。城建部门已确保抢险队伍、设备到位，台风期间工地停止施工。海渔部门已通知沿江、沿海捕捞渔船、养殖船等就近返港避风，确保人员全体上岸。

7 月 21 日晚 18 时，为进一步做好防汛防台工作，国家防总工作组吴志平一行到南通市指导相关工作，要求强化七项重点工作。一是强化组织，落实责任。二是强化调度，预排预降。三是强化防灾避险，不留死角。四是强化群众转移，保障安全。五是强化城市排涝，避免淹堵。六是强化旅游劝返，部分景点暂停开放。七是强化危化品处理，切

实做好安全管理。7月22日，国家防总工作组实地检查指导了启东、海门等地防台风工作。

7月21日23时05分，南通市气象台发布“安比”台风橙色预警信号。按照《南通市防台风应急预案》规定，市防指决定，于7月21日23时30分起，全市防台风应急响应由III级升级为II级应急响应。此前，南通市曾在20日17时启动防台风IV级应急响应，21日11时升级为III级应急响应。南通市防指要求，各地按照应急预案要求继续强化应急值守，做好安排部署，全力做好各项防汛防台工作。7月23日7时第10号台风“安比”已减弱为热带风暴，逐渐远离我市，根据《南通市防台风应急预案》规定，市防指决定于23日7时50分起，结束全市防御10号台风“安比”II级应急响应。

据市气象台消息，今年第12号台风“云雀”8月2日9时位于舟山偏东方向440公里的东海东北部海面上，中心气压985百帕，近中心最大风力8级（20米/秒）。预计3日早晨到上午在浙江象山到江苏启东一带沿海登陆（热带风暴级）。市防指根据《南通市防台风应急预案》，于今日8时启动防台风IV级应急响应，同时下发通知要求各级各部门全力做好防台风工作。

8月10日下午，南通市防汛防旱指挥部指挥、副市长赵闻斌主持召开第十四号台风“摩羯”防御工作会商部署会。市防指副指挥、市政府副秘书长倪永平，市防指副指挥、市水利局局长司祝建，市防指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会。会上，气象、水利、海渔、旅游等部门结合第十四号台风“摩羯”当前发展变化，提出防御意见和举措。赵闻斌指出，进入主汛期以来，台风频袭通城，市防指各成员部门要时刻绷紧防汛防台这根弦，坚决打好度汛安全防御战。

今年第18号台风“温比亚”于15日下午14时加强为热带风暴并编号。根据防汛防台形势，按照《南通市防台风应急预案》，市防指于16日8时起，启动全市防台风IV级应急响应。

台风“温比亚”16日10时位于距离浙江舟山偏东方向约220公里的海面上（北纬29.9度、东经124.5度），中心附近最大风力8级。预计“温比亚”16日夜间到17日早晨在浙北到上海一带沿海登陆。受“温比亚”影响，16-17日我市有强风雨天气，过程雨量40~70毫米、局部80~120毫米。目前全市总体水情正常偏高，全市沿江沿海水闸目前在全力预降预排，截止16日14时，已排水4000万方。

受今年第22号强台风“山竹”倒槽与中低层冷暖空气结合的共同影响，9月16日下午起我市出现强降水过程。至17日晨7时，海门等南部地区出现大到暴雨，局部特大暴雨，全市最大雨量286.1毫米（海门滨江街道海太汽渡），全市主要骨干河道水位一度均超警戒，局部低洼地区出现涝情报告。16日下午5时，市防指紧急部署，决定调度全市沿江沿海各相关闸投入排涝，同时调度沿江新江海河闸、营船港闸等立即开闸排水，以迅速降低内河水位。16日深夜，市防指再度会商决定调度南通节制闸、九圩港闸等大型水闸开闸投入排涝。市防办将密切关注天气变化，继续全力做好各项防汛排涝工作。

## 八、水资源管理



### （一）深入落实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1.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省级考核工作。在 2017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中蝉联“优秀”等次。

2.严格考核督查。出台《南通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联合市发改委、经信委，组成考核小组，对各县（市）2017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和综合考核，市政府办通报考核结果。

### （二）水生态文明

1. 组织强化宣传。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期间，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建设节水型社会”为主题，结合新颁布的《南通市水利工程管理条例》，印发《市水利局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的通知》，制定宣传方案，

多途径、多方式进行广泛宣传。组织“小手拉大手、生态进校园”教育，开展中小學生有奖征文比赛以及水法规巡讲到基层、基层治水媒体采风等活动，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建设生态美丽南通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2.通过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终期评估验收。以综合评分为 93.2 的优秀成绩，顺利通过技术评估验收并于 12 月通过省政府组织的行政验收。

### **（三）水资源保护**

1.大力推进水功能区达标建设。46 个不达标水功能区经整治已达标 26 个。

2.加快落实《江苏省长江经济带沿江取水口排污口和应急水源布局规划实施方案》，分解下达入河排污口整治和应急水源建设任务。

3.继续抓好水功能区水质监测工作，定期发布水功能区水质通报。

4.全面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与整治专项行动。先后出台《关于开展入河排污口调查摸底专项行动的通知》《关于加强入河排污口规范管理的通知》等文件，在全市部署、推进入河排污口摸底调查和规范化整治工作。制定出台《南通市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方案》，完成 122 个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整治。推进“一口一档”和身份证管理，全市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分布图标绘工作完成。按照“树牌子、开口子、立杆子”的要求，全面完成整改任务。

### **（四）能力建设**

1.水资源管理信息化建设。将全市在用的自备水用水户全部接入水资源信息系统。落实专门队伍维护省水资源信息系统，并列入考核指标。财政安排财政专项资金用于信息系统维护。确保信息系统在线率保持在 92%以上。

2.水资源用水统计工作。落实专人做好各项用水统计工作及取水许可台帐信息。及时高质量上报水资源管理月报、季报、年报，确保数据上报的及时性、准确性、科学性。





### 南通市水资源公报编制领导小组

组 长：曹建华

副组长：孟俊、范本华、马进

### 南通市水资源公报编制工作小组

组 长：黄智勇

技术负责人：杨 逸

各单位成员：

南 通 市 水 文 局： 宋正逵、周 荣、郁 昱、薛潇凡  
辛鹏磊、沈 建、陈海峰

南通市节约用水办公室： 邱 琳

南通市水利局工程运行管理处： 于跃宏

南通市市区水资源管理处： 严冬妮

主编单位：南通市水文局